**巴马瑶族自治县2021年**

**特岗教师招聘面试资格复审公告**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党委编办 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1年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桂教特岗〔2021〕2号）精神，为做好我县2021年特岗教师招聘面试资格复审工作，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资格复审对象**

报考巴马瑶族自治县2021年“义教特岗”教师招聘岗位并通过网上资格初审合格的应聘人员。

**二、资格复审时间和地点**

**（一）**资格复审时间：2021年7月1至2日（2天），上午：8:00—12:00 , 下午：15:00—18:00。

**（二）**资格复审地点：巴马瑶族自治县教育局六楼会议室。

**三、资格复审需提供材料**

本人报名登记表（在报名系统平台下载打印并粘贴本人2寸证件照片和签名）、有效居民身份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有则提供）、教师资格证（已取得者提供；历届毕业生如资格证正在申报的则提供所在资格认定部门开具有关证明）等材料。以上材料需提供原件、复印件进行审核（详见资格复审材料清单）。

**四、资格复审程序**

现场资格复审按照“提交材料→审核报名人员提交的相关材料→资格复审完成→加QQ工作群→管理员验证通过→考生离开”等环节开展。

**五、其他注意事项**

**（一）**凡涉及考生个人才材料信息不实，影响资格审查结果的，招聘单位有权取消其应聘资格,所有责任由考生自行承担。

**（二）**凡不按时参加资格复审的应聘人员，视为自动放弃应聘资格；经复审不符合报考要求的，取消应聘资格。

**（三）**特别提醒

由于疫情原因，凡参加资格复审人员应全程佩戴口罩，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对巴马瑶族自治县外较远的报考人员可委托代办资格复审，特别是近一个月内有发烧、咳嗽等症状和来自中高风险疫区或与感染新冠肺炎人员有接触，进入巴马瑶族自治县按规定需要进行隔离的人员，必须要委托代办资格复审。委托人代办资格复审时，委托人要将书面委托书（内容中要注明本人和被委托人的姓名、身份证等信息，委托人并签字按手印方有效）、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及所需要提供的材料原件，交被委托人到现场进行资格复审。

**六、**未尽事宜，请咨询电话：0778-6217740。

附件：1.巴马瑶族自治县2021年特岗教师招聘资格复审人员名单

2.巴马瑶族自治县2021年特岗教师招聘资格复审材料清单

3.巴马瑶族自治县2021年特岗教师招聘资格复审委托书

巴马瑶族自治县教育局

2021年6月28日